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10045臺北市中正區重慶
南路1段 165 號
承辦人：李銘真
電話：02-23820484#344
傳真：02-23317945
電子信箱
： sakmarian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9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北一女教字第104309138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研習實施計畫1 (30913802A00_ATTCH1.doc，共1個電子檔案)

主旨：本校國文學科中心辦理「我們這樣教語文表達」教師專業成長研習系列活動，惠請轉知貴校國文科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並惠允出席教師辦理公(差)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研習主題、辦理時間及地點：

(一)如何指導學生朗讀古文

- 1、臺北場：09月24日(四)，北一女至善樓二樓會議室
- 2、臺南場：10月24日(六)，臺南女中自強樓二樓大會議室

(二)如何指導學生即席演說

- 1、臺中場：10月05日(一)，臺中家商行政大樓三樓第一視聽教室
- 2、花蓮場：10月26日(一)，花蓮女中行政大樓三樓大會議室

(三)如何指導學生吟讀詩詞

- 1、臺北場：10月22日(四)，孫運璿科技人文紀念館地下一樓多功能講堂

二、課程內容及講座：相關內容請參考附件之實施計畫

三、報名方式及期限：請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，課程

裝

訂

線



代碼如下

(一)如何指導學生朗讀古文

1、臺北場：1842763

2、臺南場：1842775

(二)如何指導學生即席演說

1、臺中場：1842799

2、花蓮場：1842801

(三)如何指導學生吟讀詩詞

1、臺北場：1842808

四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(一)每場次核與研習時數4小時

(二)此研習本中心不支應差旅費，公(差)假依各校規定辦理

(三)如有飲水需求，請自備有蓋保溫杯

(四)聯絡人：國文學科中心李小姐、謝小姐，電話

(02) 2382-0484分機344

正本：國立臺中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臺中第一高級中學、國立臺中第二高級中學、國立臺中文華高級中學、國立大甲高級中學、國立豐原高級中學、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清水高級中學、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惠文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西苑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大里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長億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中港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東山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新社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后綜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新民高級中學、宜寧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宜寧高級中學、明德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明德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衛道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曉明女子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嶺東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明道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僑泰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慈明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玉山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立人高級中學、臺中市華盛頓高級中學、臺中市明台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致用高級中學、臺中市青年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大明高級中學、常春藤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常春藤高級中學、嘉陽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嘉陽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弘文高級中學、東海大學附屬實驗高級中學、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豐原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大甲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東勢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沙鹿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霧峰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臺中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臺中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光華學校財團法人



臺中市光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彰化縣立成功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立田中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立和美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員林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高級中學、國立鹿港高級中學、國立溪湖高級中學、國立和美實驗學校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、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彰化縣私立大慶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彰化縣私立達德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南投高級中學、國立中興高級中學、國立竹山高級中學、南投縣立旭光高級中學、南投縣私立同德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南投縣私立五育高級中學、南投縣私立三育高級中學、南投縣私立普台高級中學、南投縣私立弘明實驗高級中學、國立南投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埔里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草屯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立水里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立仁愛高級農業職業學校

副本：

104/09/11
10:20:44



裝

訂

線